2024年度中央对北京国家文物保护资金

转移支付预算执行情况绩效自评报告

一、转移支付基本情况

（一）国家文物保护资金转移支付概况

1.中央下达国家文物保护转移支付预算和绩效目标情况

根据《财政部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国家文物保护资金预算的通知》（财教〔2023〕187号）、《财政部关于下达2024年国家文物保护资金预算的通知》（财教〔2024〕57号），2024年度中央下达北京市国家文物保护资金（以下简称“文保资金”）11,242.00万元。结合北京市实际，设置了文保资金区域绩效目标，总体绩效目标为：加强文物保护利用，提升文物安全水平，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促进文物事业与经济社会和谐发展。整体绩效目标随预算一并下达。

2.资金安排、分解下达预算情况

根据《财政部国家文物局关于印发〈国家文物保护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教〔2023〕279号）（以下简称“《国家文物保护资金管理办法》”）的要求，结合北京市文物保护工作的实际情况，2024年度北京市支持文物保护项目24个，分解下达文保资金11,242.00万元。其中：支持重点项目1个，安排资金1,600.00万元；支持一般项目23个，安排资金9,642.00万元。

**表1：2024年文保资金安排、分解下达表**

单位：万元

| **序号** | **项目实施单位** | **项目名称** | **安排资金** |
| --- | --- | --- | --- |
| **一、** | **重点项目** | | **1,600.00** |
| 1 | 北京市昌平区明十三陵管理中心 | 明十三陵景陵保护修缮工程 | 1,600.00 |
| **二、** | **一般项目** | | **9,642.00** |
| 2 | 北京艺术博物馆 | 万寿寺东路院墙修复工程 | 260.00 |
| 3 | 北京艺术博物馆 | 万寿寺古建筑彩画保护修复 | 1,657.00 |
| 4 | 北京中轴线遗产保护中心（北京世界文化遗产监测中心） | 正阳门城楼修缮工程 | 557.00 |
| 5 | 北京市东城区地坛公园管理处 | 地坛皇祇室修缮工程 | 452.00 |
| 6 | 北京市朝阳区日坛公园 | 日坛建筑群修缮工程 | 526.00 |
| 7 | 北京市佛教协会 | 天宁寺塔砖雕、泥塑造像保护前期研究报告 | 501.00 |
| 8 | 北京市东城区人民政府建国门街道办事处 | 禄米仓1、2、3号仓廒修缮工程项目 | 84.00 |
| 9 | 北京市颐和园管理处 | 颐和园清华轩院修缮工程 | 625.00 |
| 10 | 北京市颐和园管理处 | 颐和园乐农轩修缮工程 | 388.00 |
| 11 | 北京市昌平区明十三陵管理中心 | 十三陵长陵陵墙及祾恩门油饰修缮工程 | 998.00 |
| 12 | 北京市天坛公园管理处 | 天坛皇穹宇院落东西配殿、琉璃门保护修缮工程 | 425.00 |
| 13 | 北京市文物局 | 北京长峪城城堡等部分长城城堡研究与保护展示 | 183.00 |
| 14 | 香山革命纪念馆 | 2023年香山革命纪念馆馆藏珍贵文物保护项目 | 90.00 |
| 15 | 圆明园管理处 | 圆明园遗址重点风险部位初步筛查与体检（一期）项目 | 170.00 |
| 16 | 云居寺文物管理处 | 房山云居寺塔及石经防雷升级改造工程 | 242.00 |
| 17 | 北京中轴线遗产保护中心（北京世界文化遗产监测中心） | 正阳门监测预警试点 | 417.00 |
| 18 | 北京市考古研究院（北京市文化遗产研究院） | 琉璃河遗址出土文物实验室考古及保护研究（2022年-2024年）专项方案 | 206.00 |
| 19 | 门头沟区文物事业管理所 | 戒台寺保护修缮 | 560.00 |
| 20 | 门头沟区文物事业管理所 | 长城门头沟段沿河城关堡保护修缮 | 120.00 |
| 21 | 北京房山琉璃河遗址管理处 | 琉璃河遗址核心区安技防设备设施恢复 | 351.00 |
| 22 | 北京房山琉璃河遗址管理处 | 琉璃河遗址核心区环境整理 | 278.00 |
| 23 | 北京考古遗址博物馆 | 琉璃河遗址馆区墓葬及车马坑灾后保护修复项目 | 398.00 |
| 24 | 北京市考古研究院（北京市文化遗产研究院） | 琉璃河遗址2023年墓葬区考古发掘工地降水支护项目 | 154.00 |
| **合计** | | | **11,242.00** |
|  | | |  |

（二）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2024年北京市实际投入文保资金14,994.34万元，其中：2024年当年下达资金11,242.00万元，上年结转资金3,752.34万元，共安排项目33个，其中：2024年当年支持项目24个，上年结转项目9个。截至2024年12月31日，文保资金实际支出10,972.19万元，预算执行率73.18%[[1]](#footnote-0)。结转结余资金4,022.15万元，结转结余率26.82%。其中：结余资金642.96万元，结转资金3,379.19万元。

**表2：2024年文保资金执行情况表**

单位：万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内容** | **安排项目个数** | **上年结转金额** | **2024年下达金额** | **2024年支出金额** | **预算执行率** | **结余资金** | **结转资金** |
| 1 | 2024年当年安排项目 | 24 | 1,066.41 | 11,242.00 | 8,830.44 | 71.74% | 98.78 | 3,379.19 |
| 2 | 上年结转项目 | 9 | 2,685.93 | - | 2,141.75 | 79.74% | 544.18 | - |
| **合计** | | **33** | **3,752.34** | **11,242.00** | **10,972.19** | **73.18%** | **642.96** | **3,379.19** |

（三）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1.资金分配科学性。北京市将严格按照《国家文物保护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范围和标准，对文保资金进行分配。2024年当年支持项目24个，其中：支持重点项目1个，安排资金1,600.00万元，占比14.23%；支持一般项目23个，安排资金9,642.00万元，占比85.77%。

2.资金下达及时性。严格按照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转移支付管理制度规定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时限要求分解下达，2024年实际下达资金11,242.00万元，资金下达率100%。

3.资金拨付合规性。文保资金支付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有关规定执行，未发现将资金从国库转入财政专户或支付到预算单位实有资金账户等问题。

4.资金使用规范性。北京市严格按照下达预算的科目和项目执行，补助资金专款专用，按支出方向单独记账，分别核算，未发现擅自扩大支出范围，或以任何形式截留、挤占、挪用或擅自调整等问题。

5.资金执行准确性。截至2024年12月，文保资金支出10,972.19万元，预算执行率73.18%，严格按照上级下达和本级预算安排的金额执行，不存在执行数偏离预算数较多的问题。

6.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落实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北京市逐年对中央转移支付资金开展绩效自评，强化项目单位及各级管理部门责任意识、绩效意识，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确保资金安全规范使用，确保年度绩效目标如期实现。

7.支出责任履行情况。2024年北京市按照财政事权与支出责任划分相关规定，足额安排资金履行了本级支出责任。

8.政策目标实现情况。2024年，北京市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基本达标，整体完成情况较好，强化了文物保护利用，提升了文物安全水平，进一步促进了文物事业与经济社会和谐发展，完成年初设定的政策目标。

二、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一）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文保资金预算执行率73.18%（含上年结转资金），结合当年项目资金到位时间和进度分析，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基本达标，整体完成情况较好，强化了文物保护利用，提升了文物安全水平，进一步促进了文物事业与经济社会和谐发展。

2024年度通过项目实施有效提升了文物保护与利用水平。北京市具体执行情况如下：

全年实施项目共33个（含上年结转项目9项），其中已完成12个，实施中的项目21个。项目类别及构成：

1）文物保护类项目：30个（含上年结转8个）；

2）考古研究类项目：1个；

3）可移动文物保护类项目：2个（含上年结转1个）。

（二）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产出数量指标

指标1：支持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文物保护项目重点项目指标值为1个，全年实际完成值1个，即：北京市昌平区明十三陵管理中心“明十三陵景陵保护修缮工程”项目。该项目为跨年实施项目，实施周期为2024年4月至2025年6月。2024年，该项目收到文保资金1,600.00万元，于3月18日签订施工及监理合同，4月12日完成设计交底并正式开工。截至2024年底，项目整体进度已完成80%，已支付首付款及进度款共计1,600.00万元，按计划完成了年初设定的目标。

指标2：当年确认列入支持范围的国保单位保护利用规划实现率指标值为≥98%，实际完成值为100%，按计划完成年初目标设定。本年度申报列入支持范围的国保单位保护利用规划，均通过国家文物局审核，实现率100%，超额完成预定目标。

指标3：省级及省级以下文物保护项目预算占一般项目补助的比重指标值为≤15%，实际完成值为0.87%，按计划完成年初目标设定。具体情况为：2024年度文物保护一般性补助项目共安排资金9,642.00万元，支持项目23个，其中省级文物保护单位项目1个（禄米仓1、2、3号仓廒修缮工程），安排资金84.00万元，占比0.87%，符合“严格控制省级以下项目资金比例”的工作要求。

指标4：数字化保护支出预算占一般项目补助的比重指标值为≤10%，实际完成值为0，按计划完成年初目标设定。具体情况为：根据2024年度按照一般项目预算优先用于革命文物、石窟寺文物、考古、国家文化公园建设相关文物保护等项目的原则，本年度一般性补助项目中未安排数字化保护专项，资金占比0%，符合既定管控目标。

（2）产出质量指标

指标1：当年确认列入支持范围的国保单位“四有”工作实现率指标值为≥98%，实际完成值为100%，按计划完成年初目标设定。具体情况为：北京市2024年扎实做好文物“四有”工作（有保护范围、有保护标志、有记录档案、有保管机构），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和省级文物保护单位“四有”工作完成率为100%。

指标2：项目验收合格率指标值为≥98%，实际完成值为100%，按计划完成年初目标设定。具体情况为：2024年北京市支持的12个已完工项目均已完成验收且验收合格。

指标3：安全事故发生率指标值为≤0.5‰，实际完成值为0，按计划完成年初目标设定。2024年北京市高度重视文物安全工作，始终把文物安全摆在首位，狠抓责任落实，完善制度机制，强化安全措施，从根本上消除事故隐患，有效遏制重特大事故发生，本次评价时未发现安全事故。

指标4：国保单位的重大险情排除率指标值为≥90%，实际完成值为100%，按计划完成年初目标设定。2024年北京市加强管理，做好修缮后相关文物的日常养护工作，及时发现和排除隐患，确保文物安全。

指标5：馆藏珍贵文物和重要出土文物的抢救性保护修复率指标值为≥90%，实际完成值为100%，按计划完成年初目标设定。2024年北京市支持馆藏珍贵文物保护项目1个，即：香山革命纪念馆“2023年香山革命纪念馆馆藏珍贵文物保护项目”，完成2件（套）珍贵可移动文物技术修复，同步建立3件（套）标准化修复档案及2套结项报告，达成数量指标。

指标6：文物损毁、违规修复发生率指标值为≤0.5‰，实际完成值为0，本次评价时，北京市未发现文物损毁、违规修复的情况，按计划完成年初目标设定。

（3）时效指标

财政部下达的绩效目标未设定时效指标。但结合项目执行状态来看，2024年度文保资金支持的33个项目中，已完成项目12个，正在实施项目21个。

（4）成本指标

财政部下达的绩效目标未设定成本指标。但结合项目成本支出情况来看，2024年度文保资金支持的33个项目中，9个已完工项目通过政府采购、结项评审等管理措施，共节约成本344.48万元，结余资金已全额上缴。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社会效益指标

本年度文物保护工程聚焦文物保护修缮、馆藏文物修复、考古研究及安防体系升级等方面，累计实施33个项目，推动文化遗产保护事业取得显著社会效益，有效提升了国家文物保护水平与全民文物保护意识。例如，北京市昌平区明十三陵管理中心的“明十三陵景陵保护修缮工程”，投入资金1600万元，完成了修缮总建筑面积2444.24平方米，院落环境陵墙总长度376米、宝城墙总长度485米，地面铺装总面积729.68平方米，项目整体进度已完成80%，修缮质量符合相关质量要求，合格率100%。该项目的实施不仅保护了明十三陵这一世界文化遗产，也为游客提供了更好的参观体验。

（2）可持续影响指标

本年度的文物保护项目对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传承产生了深远影响。如：文化遗产保护与传承方面，通过实施如“北京长峪城城堡等部分长城城堡研究与保护展示”等项目，形成了北京长城城堡示范案例，为北京北部六区探索长城城堡的研究性修缮、预防性保护、持续和谐的活态传承等方面提供了试点样板和借鉴经验，有助于指导地方开展后续的保护展示工作，确保文化遗产的长期保存与传承。激发文化创新活力方面，文物保护项目促进了文化与旅游、科技等产业的融合发展。例如，“圆明园遗址重点风险部位初步筛查与体检（一期）项目”，通过数字化技术对遗址进行健康状况初步筛查和体检，不仅为遗址保护提供了科学依据，也为后续的数字化展示和文化旅游开发奠定了基础，实现了文化遗产的多元价值和可持续利用。

三、绩效自评结论

2024 年国家文保资金转移支付整体情况较好。在文保资金执行过程中，部分项目在绩效目标实现方面仍有进一步提升空间，主要体现在部分项目受文物保护工程特殊性及外部因素影响工程进度，跨年项目在预算申报和过程管理等方面仍需加强，这些因素共同影响了资金使用效益和绩效完成的充分性。

下一步，将重点优化资金分配和项目前期论证机制，强化全过程绩效管理，并加强评价结果运用，推动项目规范高效实施，提升文物保护资金使用效能和政策执行效果。

附件：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附件：

北京市国家文物保护资金转移支付绩效目标自评表（2024年度）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转移支付名称 | | 国家文物保护资金 | | | | | | | | | | |
| 中央主管部门 | | 国家文物局 | | | | | | | | | | |
| 地方主管部门 | | 北京市文物局 | | | | | | | | | | |
| 资金投入情况（万元） | |  | | 年初预算数 | | 全年预算数（A） | | 全年执行数（B） | | 分值（10） | 执行率（B/A×100%） | 得分 |
| 年度资金总额： | | 14,994.34 | | 14,994.34 | | 10,972.19 | | 10 | 73.18% | 7.32 |
| 其他：中央补助 | | 11,242.00 | | 11,242.00 | | 7,611.50 | | - | - | - |
| 地方资金 | | - | | - | | - | | - | - | - |
| 其他资金 | | 3,752.34 | | 3,752.34 | | 3,360.69 | | - | - | - |
| 资金管理情况 | |  | | 情况说明 | | | | | | 分值（40） | 得分 |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
| 分配科学性 | | 严格按照转移支付管理制度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范围和标准分配资金。 | | | | | | 5.00 | 4.5 | 存在个别资金分配的合理性有待加强的情况 |
| 下达及时性 | | 严格按照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转移支付管理制度规定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时限要求分解下达。 | | | | | | 5.00 | 5.00 |  |
| 拨付合规性 | | 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支付资金，未出现违规将资金从国库转入财政专户或支付到预算单位实有资金账户等问题 | | | | | | 5.00 | 5.00 |  |
| 使用规范性 | | 严格按照下达预算的科目和项目执行，未出现截留、挤占、挪用或擅自调整等问题。 | | | | | | 5.00 | 3.00 | 存在个别项目执行与项目批复不一致的情况 |
| 执行准确性 | | 按照上级下达和本级预算安排的金额执行，不存在执行数偏离预算数较多的问题。 | | | | | | 5.00 | 5.00 |  |
|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 | 本项目将有关资金纳入对下转移支付绩效管理。 | | | | | | 5.00 | 5.00 |  |
|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 | 对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按照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有关规定，足额安排资金履行本级支出责任。 | | | | | | 5.00 | 5.00 |  |
| 政策目标实现情况 | | 完成年初设定的政策目标， | | | | | | 5.00 | 5.00 |  |
| 完成情况总体目标 | 总体目标 | | | | | | |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 | | | |
| 加强文物保护利用，提升文物安全水平，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促进文物事业与经济社会和谐发展。 | | | | | | | 2024年度实施项目共33个（含上年结转项目9项），其中已完成12个，实施中的项目21个。项目类别及构成：  1）文物保护类项目：30个（含上年结转8项）；  2）考古研究类项目：1个；  3）可移动文物保护类项目：2个（含上年结转1项）。综合上述，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基本达标，整体完成情况较好，通过文保资金的持续投入，强化了文物保护利用，提升了文物安全水平，进一步促进了文物事业与经济社会和谐发展。 | | | | |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 二级指标 | | 三级指标 | | 指标值 | | 全年实际完成值 | 分值 | 得分 |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
| 产出指标（30分） | | 数量指标（12分） | | 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文物保护项目（重点项目） | | 1个 | | 1个 | 3.00 | 3.00 |  |
| 当年确认列入支持范围的国保单位保护利用规划实现率 | | ≥98% | | 100% | 3.00 | 3.00 |  |
| 省级及省级以下文物保护项目预算占一般项目补助的比重 | | ≤15% | | 0.87% | 3.00 | 3.00 |  |
| 数字化保护支出预算占一般项目补助的比重 | | ≤10% | | 0 | 3.00 | 3.00 |  |
| 质量指标（18分） | | 当年确认列入支持范围的国保单位“四有”工作实现率 | | ≥98% | | 100% | 3.00 | 3.00 |  |
| 项目验收合格率 | | ≥98% | | 100% | 3.00 | 1.09 | 12个已完工项目均已完成验收且验收合格；其他21个项目实施中，暂未验收。 |
| 安全事故发生率 | | ≤0.5‰ | | 0 | 3.00 | 3.00 |  |
| 国保单位的重大险情排除率 | | ≥90% | | 100% | 3.00 | 3.00 |  |
| 馆藏珍贵文物和重要出土文物的抢救性保护修复率 | | ≥90% | | 100% | 3.00 | 3.00 |  |
| 文物损毁、违规修复发生率 | | ≤0.5‰ | | 0 | 3.00 | 3.00 |  |
| 效益指标（8分） | | 社会效益指标（4分） | | 提升国家文物保护水平与全民文物保护意识 | | 比上一年度提升 | | 本年度文物保护工程聚焦文物保护修缮、馆藏文物修复、考古研究及安防体系升级等方面，累计实施30个重点项目，推动文化遗产保护事业取得显著社会效益，有效提升了国家文物保护水平与全民文物保护意识 | 4.00 | 3.60 | 文物和文化遗产承载着中华民族的基因和血脉，是不可再生、不可替代的中华优秀文明资源，文物保护工作是长期而艰巨的任务，需要持续投入，以保障效益持续发挥。 |
| 可持续影响指标（4分） | | 对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影响 | | 长期 | | 本年度的文物保护项目对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传承产生了深远影响 | 4.00 | 3.60 |
| 满意度指标（12分） |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2分） | | 博物馆参观人员满意度 | | ≥90% | | 满意 | 4.00 | 3.00 | 满意度调查，相应支撑材料不够充分，今后将加强收集和留存相关绩效支撑材料。 |
| 保护单位对文物保护满意度 | | ≥90% | | 满意 | 4.00 | 3.00 |
| 社会公众对文物保护满意度 | | ≥90% | | 满意 | 4.00 | 3.00 |
| 总分 | | | | | | | | | | 100.00 | 89.11 |  |
| 说明：无 | | | | | | | | | | | | |

1. 本报告预算执行率是指年度执行进度，部分项目因工程周期跨年、需按合同约定分期付款或正处于审计验收阶段，导致资金支付进度与年度时间不同步。 [↑](#footnote-ref-0)